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賴旻萱

電話：(04)7060370#741

傳真：(04)7284430

電子信箱：shiny04284@mail.chshb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勞工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醫字第1130291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平臺申訴流程圖 (376470300I_1130291481_ATTACH1.png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將於113年8月1日（星期四）正式啟用

「網路媒體不當自殺內容申訴平臺」，請協助周知所屬或所轄機關（構）、各級學校等相關單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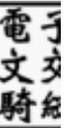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7月31日衛部心字第11317619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平臺係為提供一般民眾及各機關（構）、學校等相關單位，反映網路媒體不當自殺內容之申訴管道，以協助傳播媒體及網際網路平臺業者遵循自殺防治法第16條規定，並依世界衛生組織自殺新聞報導原則建立自律機制，提升自殺防治綜效；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平臺網址：<https://msp-appeal.org.tw>（啟用後將同步公告於衛生福利部心理健康司網頁）。

（二）服務單位：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（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）。



(三)服務時間：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13時至18時（國定假日及例假日除外）。

(四)諮詢專線：(02)2578-7885（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）。

(五)申訴處理機制：本平臺將依自殺防治法及世界衛生組織自殺新聞報導原則，檢視網路媒體不當自殺內容，並通知前揭業者予以自律處理，並於申訴受理後7個工作天內回復處理情形（申訴流程圖詳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本府社會處、彰化縣警察局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新聞處、本府勞工處、本府民政處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本縣各級醫院、社團法人彰化縣生命線協會

副本：彰化縣衛生局醫政科



裝

訂

線

